

证券代码：835262

证券简称：佳乐股份

主办券商：中航证券

浙江佳乐科仪股份有限公司

预计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预计担保情况概述

（一）预计担保基本情况

宁波金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苏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邦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为支持浙江佳乐科仪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开拓光伏电站、储能、充电桩等新能源投资业务，双方积极就融资租赁等融资项目开展战略合作。

在符合甲方各自授信条件的前提下，甲方分别为乙方或乙方的下属子公司投资的新能源项目给予乙方不超过 6000 万元、1 亿元、2 亿元的融资授信，以具体项目公司股权及其投资的新能源项目电费收益做为抵押，由乙方、乙方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肖海乐、王双伟共同进行担保，担保总额度不超过授信额度。根据乙方或乙方的下属子公司的具体项目经协商后由甲方审批授信、分笔放款。具体合作方式以甲方与乙方或乙方的下属子公司后续签订的合同文件为准。

（二）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4 年 8 月 21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根据公司章程，本议案还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预计对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但不明确具体被担保人的情形

在符合甲方各自授信条件的前提下，甲方分别为乙方或乙方的下属子公司投资的新能源项目给予乙方不超过 6000 万元、1 亿元、2 亿元的融资授信，以具体项目公司股权及其投资的新能源项目电费收益做为抵押，由乙方、乙方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肖海乐、王双伟共同进行担保，担保总额度不超过授信额度。根据乙方或乙方的下属子公司的具体项目经协商后由甲方审批授信、分笔放款。具体合作方式以甲方与乙方或乙方的下属子公司后续签订的合同文件为准。

三、董事会意见

（一）预计担保原因

为了补充流动资金，投资新能源项目。

（二）预计担保事项的利益与风险

本次担保不会对公司财务及经营管理产生影响，该关联交易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不存在损害公司或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

（三）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担保不会对公司财务及经营管理产生影响，该关联交易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不存在损害公司或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

四、累计提供担保的情况

| 项目 | 金额/万元 | 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
|------------------------------|---------|------------------|
| 挂牌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挂牌公司合并报表外主体的担保余额 | 1,250 | 19.03% |
| 挂牌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余额 | 278,700 | 4,242.8% |

| | | |
|-------------------------|---------|-----------|
| 超过本身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的担保余额 | 279,950 | 4,261.83% |
| 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余额 | 279,950 | 4,261.83% |
| 逾期债务对应的担保余额 | | |
| 涉及诉讼的担保金额 | | |
| 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担保金额 | | |

五、备查文件目录

《浙江佳乐科仪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

浙江佳乐科仪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8月21日